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HOP F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變動
收益	**1,423.9**	1,523.2	−6.5%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133.7**	251.7	−46.9%
年度利潤	**30.5**	137.7	−77.9%
淨負債比率	**0.1%**	−11.0%	+11.1百分點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2*	**1,423,860**	1,523,210
銷售成本		**(1,223,626)**	(1,117,744)
毛利		**200,234**	405,466
其他收入		**21,191**	12,637
銷售及分銷成本		**(51,176)**	(67,123)
行政開支		**(92,471)**	(149,824)
其他開支		**(31,228)**	(27,493)
財務成本	*3*	**(4,832)**	(2,096)
税前利潤		**41,718**	171,567
所得税開支	*4*	**(11,246)**	(33,8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5*	**30,472**	137,710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兑差額		**(57,209)**	79,7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26,737)**	217,427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7*		
– 基本		**3.82**	17.28
– 攤薄		**3.81**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4,531**	1,399,143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21,000**	22,451
		1,415,531	1,421,594
流動資產			
存貨		**258,661**	157,40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74,875**	178,639
按金及預付款		**20,363**	19,355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549**	5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9,398**	335,541
		673,846	691,502
流動負債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32,030**	241,186
應付稅項		**12,666**	12,672
無抵押銀行借貸		**166,333**	138,448
		411,029	392,306
流動資產淨值		**262,817**	299,1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78,348**	1,720,79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79,682**	79,682
儲備		**1,470,540**	1,558,6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550,222**	1,638,313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銀行借貸		**54,722**	17,489
遞延稅項		**73,404**	64,988
		128,126	82,477
		1,678,348	1,720,790

附註：

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在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的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積影響已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年初保留利潤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所編製之比較資料作出比較。

本集團確認來自製造及銷售箱板紙及瓦楞包裝產品的收益，其源自客戶合約。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本年度確認收益的時間及金額造成重大影響。有關本集團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產生的會計政策資料將於本集團年報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減值)，且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相關規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年初保留利潤確認，毋須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所編製之比較資料作出比較。

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之影響概要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應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已參考債務人過往拖欠的經驗及現時逾期還款的風險後，按其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分類。

由於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因此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風險基準評估。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概無就保留利潤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金額並不重大。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2]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的定義[5]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特性[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3]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的定義[4]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1]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1]

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有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釐定銷售及租回交易，即相關資產轉讓是否應按銷售列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含與分租及租賃修改有關的規定。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分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次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惟若干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次按租賃款項(非當日支付)之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會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與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有關的投資現金流量，其他經營租賃款項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並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已確認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之分類發生潛在變動，其分類視乎本集團是否分開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按將呈列相應相關資產(倘擁有)的相同項目內呈列。

除了若干規定亦適用於出租人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7,601,000港元。初步評估表明，該等安排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租賃定義，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此外，本集團現時認為已支付之可退回租賃按金1,243,000港元為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租賃項下之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之定義，該等按金並不是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付款。因此，該等按金之賬面值或會調整為攤銷成本。可退還已付租賃按金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且計入使用權資產之初步計量。

如上述所示，應用新的規定或會導致計量、呈列及披露出現變化。本集團擬選擇使用實際權宜法，對先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是否一項安排包含租賃」時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不會對先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時未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採納這一準則。因此，本集團將不會重新評估在初次採納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此外，本集團擬選擇經修訂回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為承租人)及將於年初保留利潤確認初次採納的累計影響，而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載列在所得稅處理方面存在不確定性時如何釐定會計稅務狀況。該詮釋要求實體釐定是否將不確定的稅務狀況單獨或作為一個組別進行評估；並評估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實體在其所得稅申報中使用或擬使用的不確定稅務處理。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的財務影響，估計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製造業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集團之業務乃按不同產品類別劃分。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乃按不同產品類別分析。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並無將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識別的經營分部滙合呈報。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可分為製造及銷售：

- 箱板紙 – 瓦楞芯紙及牛咭
- 瓦楞包裝 – 瓦楞紙板及紙箱

有關上述分部之資料呈報於下文。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箱板紙	**瓦楞包裝**	**分部總計**	**對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553,617**	**870,243**	**1,423,860**	**—**	**1,423,860**
分部間銷售	**412,818**	**—**	**412,818**	**(412,818)**	**—**
總計	**966,435**	**870,243**	**1,836,678**	**(412,818)**	**1,423,860**
業績					
分部利潤	**63,238**	**15,790**	**79,028**	**—**	**79,028**
中央行政開支					**(32,478)**
財務成本					**(4,832)**
税前利潤					**41,718**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箱板紙	瓦楞包裝	分部總計	對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497,871	1,025,339	1,523,210	—	1,523,210
分部間銷售	746,920	—	746,920	(746,920)	—
總計	1,244,791	1,025,339	2,270,130	(746,920)	1,523,210
業績					
分部利潤	152,581	95,597	248,178	—	248,178
中央行政開支					(74,515)
財務成本					(2,096)
税前利潤					171,567

分部間銷售乃參照現行市價計算。於兩個年度內，均無任何單一客戶於年內之收益貢獻超過本集團收益總額10%。

3.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	**4,832**	2,096

4.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417**	887
中國企業所得稅	**2,413**	20,166
	2,830	21,053
遞延稅項	**8,416**	12,804
	11,246	33,857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行利得稅兩級制後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甚微。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之16.5%計算。

本集團部分利潤乃由本集團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律註冊成立之澳門附屬公司所賺取。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律，該部分利潤毋須繳納澳門補充稅(目前按利潤之12%徵收)。此外，本公司董事認為，目前本集團該部分利潤亦毋須於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內繳納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5. 年度利潤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度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於存貨確認的減值虧損(計入「銷售成本」及「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413**	—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222,213**	1,117,744
匯兑虧損，淨額	**6,256**	1,23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6,594**	77,490
員工成本	**114,527**	187,618

6. 股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年度確認為分派之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七年末期－每股1.5港仙(二零一六年：1.5港仙)	**11,953**	11,953
二零一七年特別末期－每股6.5港仙 (二零一六年：3.0港仙)	**51,793**	23,906
	63,746	35,859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二零一七年：每股基本盈利)	**30,472**	137,710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96,824,000**	796,824,000
與購股權有關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2,991,100**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99,815,100**	796,824,000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6,499**	180,021
減：信貸虧損撥備	**(2,433)**	(2,533)
	174,066	177,488
其他應收款項	**809**	1,15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74,875**	178,639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5至120日信貸期，且可以根據特定貿易客戶與本集團之貿易量及過往付款記錄而予以延長該信貸期。下列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與各自之收益確認日期相近)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而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30日內	**172,181**	174,154
31至60日	**1,480**	2,701
61至90日	**405**	361
超過90日	**—**	272
	174,066	177,488

在接納任何新顧客前，本集團會採用外部訴訟搜索，評估每名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為每名客戶設定信貸限額。顧客之信貸限額及評級會每月作出檢討。既未逾期又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延期付款記錄之客戶有關。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合計總額為30,362,000港元之應收款項，該等款項於報告日已逾期。已逾期結餘中，490,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及並無被視為違約。該等款項與多名和本集團保持良好貿易及付款紀錄之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本集團相信仍可收回有關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而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41,351,000港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就此進行減值虧損撥備。該等款項與多名和本集團保持良好貿易及付款紀錄之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本集團相信仍可收回有關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而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發票日期，該等應收款項的平均賬齡為45日(二零一七年：37日)。

9.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之供應商授出介乎30至90日的信貸期。下列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而呈列之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	**86,254**	51,186
逾期1至30日	**327**	103
逾期31至60日	**270**	311
逾期60日以上	**1,449**	1,211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	**88,300**	52,811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19,207**	24,774
應付中國稅項	**30,215**	40,0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附註)*	**94,308**	123,524
	232,030	241,186

附註：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中，主要項目為應計薪金及工資。

購買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29日(二零一七年：39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在信貸期限內清還。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彌敦道20號香港喜來登酒店四樓明廳II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八年瓦楞包裝的需求略為下降，市場供應量充足，儘管集團的平均銷售價格有所上升，但由於原材料短缺，銷售量下跌10%，全年收益下跌6.5%。內銷收益與出口收益分別佔總收益八成及兩成，而上半年之收益比二零一七年同期下跌7%，下半年收益較上半年收益高出23%，對比二零一七年同期收益則下跌6%。

集團上游箱板紙業務生產之瓦楞芯紙及牛咭，主要提供予集團下游的瓦楞包裝業務製造瓦楞紙板及紙箱，另因應市場需求變化而直接售予客戶。上下游業務分別佔收益的39%及61%，上游之收益上升11%，主要是平均銷售價上升，設備使用率約六成；而下游之收益下跌15%，主要是銷售量下跌，設備使用率約五成。

集團之主要原材料廢紙分別在國內及海外採購，其平均價格與二零一七年相比上漲約三成多，幸而集團一向嚴謹監控成本及費用，因此大部分開支跟隨銷售量

下跌而減少。由於原材料短缺及其成本上升，集團需要較多資金去貯存存貨，以致財務費用上升，最終集團錄得78%的盈利跌幅。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錄得之收益減少99,300,000港元，由二零一七年之1,523,200,000港元減少6.5%至二零一八年之1,423,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生產所用原材料短缺導致銷量下跌，因而使收益減少。

比起二零一七年的平均成本，廢紙(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平均成本於二零一八年急升超過30%。由於銷量減少但原材料成本上升，銷售成本由1,117,700,000港元上升9.5%至1,223,600,000港元。

毛利由405,500,000港元減少50.6%至200,200,000港元。毛利率由26.6%下跌至14.1%。

其他收入由12,600,000港元增加至21,2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中國政府的退税。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67,100,000港元減少23.7%至51,200,000港元。有關減少源於二零一八年向客戶交付的製成品減少，原因是銷量減少。

由於二零一八年並無建議董事表現花紅，令薪金減少，行政開支由149,800,000港元減少38.3%至92,500,000港元。

其他開支由27,500,000港元增加3,700,000港元至31,200,000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人民幣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貶值導致匯兑虧損所致。

財務成本由2,100,000港元增加2,700,000港元至4,800,000港元，乃由於二零一八年內產生較高平均利率及所需融資水平上升所致。

11,200,000港元已計入税項，即利得税2,800,000港元及遞延税項8,400,000港元。

年度利潤由137,700,000港元減少77.9%至30,500,000港元。利潤率由9.0%下跌至2.1%。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總額為219,4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5,5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需要較多資金以維持較高安全存貨水平，原因是原材料短缺及原材料成本較高。

無抵押銀行借貸總額由155,900,000港元增加至221,100,000港元。即期及非即期無抵押銀行借貸分別增加27,900,000港元及37,3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負債比率為0.1%。本集團錄得淨借貸(無抵押銀行借貸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為1,700,000港元。

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分別為262,8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9,200,000港元)及1.64(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6)。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為146,600,000港元，用於生產線及配套設施的維護及技術升級。

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之流轉率分別為45日(二零一七年：37日)及29日(二零一七年：39日)。存貨流轉率由51日上升至65日，因為於二零一八年需要較高安全存貨水平，原因是原材料短缺。

或然負債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仍在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課稅年度進行稅務稽查。稅務局曾就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之課稅年度向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發出保障性評稅。本集團已就所有該等評稅提出反對。董事認為現階段無需就香港利得稅作出額外撥備，亦未能合理確定此事宜之結果及影響。

展望

我們預期環球及中國經濟放緩，整體需求略為下跌。為了解決原材料短缺問題，本集團正積極考慮於海外採購紙漿或覓廠地增設製造紙漿的生產線，藉此降低生產成本及增加銷售量。我們會繼續爭取在價格上的主導性，並把經營成本合理地轉嫁予客戶。我們承諾繼續以提升生產效率、增加銷量、降低原料損耗及能源消耗以抗衡成本上漲為重點策略，竭力提高集團的利潤。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總共約1,050名全職員工(二零一七年：1,100名)。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本集團可能亦會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予合資格僱員，授出之基準按本集團及個人之表現而釐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池民生先生、黃珠亮先生及周淑明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業績公佈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已對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作出討論，包括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慣例及原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強調高質董事會、有效內部監控及向股東負責之重要性。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中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之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A.2.1條

- 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範圍應清楚地制定，並以書面列出。

- 本公司並無書面列出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範圍。董事認為，主席與行政總裁各自之職責均有明確界定，故毋須明文編製彼等之職權範圍。

守則條文B.1.2條

- 偏離守則條文B.1.2條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僅就董事而非就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方案進行檢討及向董事作出建議。

- 目前，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由本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處理。

守則條文C.3.3條

- 守則條文C.3.3條規定審核委員會須每年與本公司核數師舉行最少兩次會議。

- 由於本公司並無委聘其核數師審閱中期報告之財務資料，審核委員會每年與本公司核數師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審計本公司全年業績所產生之事宜及核數師可能提出之其他事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核數師舉行一次會議。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疇

初步公佈所載之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所列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該等數字乃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鑒證業務約定，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未有就初步公佈作出具體保證。

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所知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逾25%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由公眾股東持有。

刊登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刊登在本公司網站（www.hopfunggroup.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登在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

致謝

董事謹藉此機會就本公司股東及所有其他業務夥伴於本年度對本公司之支持以及本公司員工之努力不懈與盡忠職守向彼等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許森平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許森平先生、許森泰先生及許婉莉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池民生先生、黃珠亮先生及周淑明先生。